讀詩經

一 經學與文學

詩、書同列五經，抑爲五經中最古、最可信之兩部。儒家自孔、孟以來，極重此兩書，常所稱引。後世又常目詩三百爲中國文學之祖源，認爲係集部中「總集」之創始。此兩說義各有當。惟經學、文學性質究有不同。班氏漢書藝文志，以五經爲古者王官之學，乃古人治天下之具；故向來經學家言詩，往往忽略其文學性。而以文學家眼光治詩者，又多忽略其政治性。遂使詩學分道揚鑣，各得其半，亦各失其半。求能會通合一以說之者，其選不豐。本篇乃欲試就此詩經之兩方面綜合說之。竊謂治中國文學史，言中國文學原始，本篇所陳，或是別開新面。而就經學言，亦期能擺脫相傳今古文家法、漢宋門戶之拘縛，與夫辨訂駁難枝節之紛歧，就古人著作眞意，扼

要提綱，有所窺見。其是否有當於古人之眞相，則待讀者之論定焉。

今果認詩經乃古代王官之學，爲當時治天下之具，則其書必然與周公有關，必然與周公之「制禮作樂」有關，必然與西周初期政治上之大措施有關；此爲討論詩經所宜首先決定之第一義。其所以然之故，須通觀本篇以下所陳。實則詩經創自周公，本屬古人之定論，歷古相傳之舊說。其列指某詩某篇爲周公作者，亦甚不少。其間宜有雖非周公親作，而秉承周公之意爲之者。欲求深明古詩眞相，必由此處着眼。惜乎後人入之愈深、求之愈細，篇篇而論、句句而說、字字而詳，而轉於此大綱領所在，放置一旁；於是異說遂滋，流漫益遠，而詩之大義愈荒。此所不得不特爲提出也。

二　詩之起源

近人言詩，必謂詩之興，當起於民間。此義卽在古人，亦非不知。鄭玄詩譜序謂：「詩之興也，諒不於上皇之世。大庭、軒轅逮於高辛，其時有亡，載籍亦蔑云焉。虞書曰：『詩言志，歌永言，律和聲』，然則詩之道放於此乎？」是鄭玄推論古詩起源，當在堯舜之際。孔穎達正義加

以闡說，謂：「上皇之時，舉代淳朴。田漁而食，與物未殊。其心既無所感，其志有何可言？故知爾時未有詩詠。」是謂邃古社會文化未啟，僅知謀生，不能有文學之產生。孔氏又云：「大庭，神農之別號。大庭以還，漸有樂器。樂器之音，逐人爲辭，則是爲詩之漸，故疑有之也。禮記明堂位曰：『土鼓蕢桴葦籥，伊耆氏之樂也。』伊耆、神農，並與大庭爲一。原夫樂之所起，發於人之性情。性情之生，斯乃自然而有。故嬰兒孩子，則懷嬉戲抃躍之心。玄鶴蒼鸞，亦合歌舞節奏之應。豈由有詩而乃成樂，樂作而必由詩。然則上古之時，徒有謳歌吟呼，縱令土鼓葦籥，必無文字雅頌之聲。」又曰：「後代之詩，因詩爲樂。上古之樂，必不如此。鄭說既疑大庭有詩，則書契之前，已有詩矣。」此謂古代社會當先有樂，然後乃有文字。在文字未興前，僅可謂有謳歌，不得謂有詩。孔氏此辨甚是。惟虞書實係晚出，而鄭、孔皆不能辨，因謂詩起於堯、舜之際，此亦不足爲據。惟虞舜以下，既無嗣響，此則鄭、孔亦知之，故鄭氏詩譜序又曰：「有夏承之，篇章泯棄，靡有孑遺。邇及商王，不風不雅。」是謂夏、殷無詩，灼然可見。詩既起於堯舜之際，何以中斷不續，乃踰千年之久，此實無說可解。故余謂詩當起於西周，虞書云云，不足信也。

三　風雅頌

詩分風、雅、頌三體。究是先有此三體，而後按此三體，以分別作為詩篇乎？抑是創作詩篇之後，乃始加以分類而別為此三體乎？依理當如後說，可不深論。蓋必先有詩，而後加以風、雅、頌之名；決非先有風、雅、頌之體，而後始遵體以為詩。此義易明，而所關則大，請繼此而推論之。

今試問所謂風、雅、頌三體者，其辨究何在？則且先釋此風、雅、頌三字之字義。頌者，鄭玄注周禮云：「頌之言誦也，容也。誦今之德廣以美之。」孫詒讓正義云：「頌、誦、容並聲近義通。」鄭氏詩序又云：「頌者，美盛德之形容，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。」雅者，劉台拱云：「雅，正也。王都之音最正，故以雅名。列國之音不盡正，故以風名。雅之為言夏也。荀子榮辱篇：『越人安越，楚人安楚，君子安雅。』又儒效篇云：『居楚而楚，居越而越，居夏而夏。』雅、夏字通。」今案：夏本指西方，故古代西方人語音亦稱雅與夏。左傳季札聞歌秦，曰：「此之謂夏聲，其周之舊乎！」是周、秦在西，皆夏聲也。李斯亦曰：「而呼烏烏，眞秦之

聲。」楊惲亦曰：「家本秦也，能爲秦聲，仰天拊缶，而呼烏烏。」烏、雅一聲之轉，蓋雅乃當時西方人土音。周人得天下，此地之方言與歌聲，遂成爲列國君卿大夫之正言正音，猶後世有京音、有官話，今日有國語也。論語：「子所雅言，詩、書、執禮，皆雅言也。」鄭玄曰：「讀先王典法，必正言其音。」詩之在古，本是先王之典法。西周人用西周土音歌詩，卽以雅音歌詩也。孔子誦詩，亦用西方之雅言，不以東方商、魯諸邦語讀之。詩之稱雅，義蓋如此。若是則頌亦雅也，豈有周人歌淸廟之頌而不用雅言者乎？雅亦頌也，如大雅文王之什，豈不亦是美文王之盛德，而爲之形容乎？古人每以雅、頌連擧，知此二體所指本無甚大區劃。風者，風聲、風氣。凡語言、歌唱，有聲氣、有腔調，皆風也。孔疏曰：「地理志云：『民有剛柔緩急，音聲不同；繫水土之風氣，故謂之風。』」此解風字義甚得之。季札聞歌齊，曰：「美哉！泱泱乎！大風也。」大風之風，亦指聲氣言，猶今云大聲大氣也。小戴禮王制云：「廣谷大川異制，民生其間者異俗。」風、俗分言，風指語言聲音，俗指衣服習行之類。合言則相通。史記謂：「詩記山川谿谷、禽獸草木、牝牡雌雄，故長於風。」此以風指各地之相異也。周人特標其西土之音曰雅，而混擧各地之方音曰風。可知風、雅所指，亦無甚大之區劃，故古人亦常以風、雅連文。鼓鐘之詩曰：「以雅以南。」呂氏春秋音初篇有云：「塗山女歌曰：『侯人兮猗』，實始作爲南音，周

公、召公取風焉，以爲周南、召南。」高誘注：「南音，南方南國之音。」蓋南音卽南風也，故二南列於風始。南音可稱爲南風，雅音豈不可稱爲雅風或西風乎？故知風、雅二字所指，亦實無大別。

風、雅、頌三字之原始義訓如上述。其可以相通使用之例證，卽求之詩中亦可得。如大雅崧高之詩明有之，曰：「吉甫作誦，其詩孔碩，其風肆好，以贈申伯。」小雅節南山之詩亦有之，曰：「家父作誦，以究王訩。」此所謂「作誦」，猶「作頌」也。解者疑雅不可以言頌，故鄭箋節南山則曰：「作此詩而爲王誦。」毛傳崧高則曰：「作是工師之誦。」又大雅烝民之詩亦曰：「吉甫作誦，穆如清風。」箋云：「吉甫作此工歌之誦。」然工歌所誦者是詩，作誦卽是作詩，不當曰「作詩爲王誦」，亦不得曰「作是工師之誦」。誦卽指詩，誦又通頌。如左傳聽輿人之頌：「原田每每，舍其舊而新是謀。」則是刺詩亦可言頌，更何論於諫？更又何論於稱美之辭？是風、雅皆得言頌也。卽曰頌是「美盛德之形容」，則頌亦是詩之賦也。凡形容其人其事而美者可曰頌，其刺者何獨不可曰頌乎？故「誦詩」亦得曰「賦詩」也。至曰「其風肆好」，蓋言其詩之音節甚美也。故曰：「吉甫作誦，其詩孔碩，其風肆好。」詩指其文辭，風指其音節，皆言此誦此頌也。然則風、雅、頌三字，義訓本相通，凡詩應可兼得此風、雅、頌之名，豈不卽於詩而

有證乎？

然則詩之風、雅、頌分體，究於何而分之？曰：當分於其詩之用。蓋詩既爲王官所掌，爲當時治天下之具，則詩必有用，義居可見。頌者，用之宗廟。雅則用之朝廷。二南則鄉人用之爲「鄉樂」；后夫人用之，謂之「房中之樂」；王之燕居用之，謂之「燕樂」。名異實同。政府、鄉人、上下皆得用之，以此與雅、頌異。風、雅、頌之分，即分於其詩之用。因詩之所用之場合異，其體亦不得不異。言詩者當先求其用，而後詩三百之所以爲古代王官之學，與其所以爲周公治天下之具者，其義始顯。此義尤不可不首先鄭重指出也。

孔氏正義亦言之，曰：「風、雅、頌者，皆是施政之名。」又曰：「風、雅之詩，緣政而作。政既不同，詩亦異體。」其說甚是。惟今詩之編制，先風、次小雅、次大雅、又次乃及頌，則應屬後起。若以詩之制作言，其次第正當與今之編制相反；當先頌、次大雅、又次小雅、最後乃及風，始有當於詩三百逐次創作之順序。此義當續詳於下一節論詩之有「四始」而可見。

四　四始

四始者，史記謂：「關雎之亂，以爲風始。鹿鳴爲小雅始。文王爲大雅始。清廟爲頌始。」此所謂四始也。章懷太子註後漢書郎顗傳亦云然。惟鄭志答張逸云：「風也、小雅也、大雅也、頌也，此四者，人君行之則興，廢之則衰；後人遂謂風之與二雅與頌，其序不相襲，故謂之四始。非有更爲風、雅、頌之始者。」鄭氏此說，似不可信，蓋是不得四始之義而強說之。惟論四始，亦當倒轉其次第，當言清廟爲頌始，文王爲大雅始，鹿鳴爲小雅始，關雎爲風始；而後始可明詩之四始之眞義。

王褒講德論有曰：「周公咏文王之德，而作清廟，建爲頌首。」班固漢書郊祀志亦曰：「周公相成王，王道大洽，制禮作樂；郊祀后稷以配天，宗祀文王于明堂以配上帝；四海之內，各以其職來助祭。」蔡邕獨斷有曰：「清廟，洛邑既成，諸侯朝見，宗祀文王之所歌也。」而伏生尚書大傳洛誥篇言此尤明備，其言曰：「周公將作禮樂，先營洛以觀天下之心。」曰：「示之以力役猶至，況導之以禮樂乎！然後敢作禮樂，合和四海而致諸侯，以奉祀太廟之中。」又曰：「天下諸侯悉來，進受命於周而退，見文武之尸者，千七百七十三諸侯，皆莫不磬折玉音、金聲柔色。然後周公與升歌清廟而弦文武，諸侯在廟中者，伋然淵其志、和其情，愀然若復見文武之身。然後曰：『嗟子乎！此蓋吾先君文武之風也夫。』及執俎抗鼎，執刀執匕者，負廧而歌；憤

於其情，發於中而樂節文。故周人追祖文王而宗武王也。」是兩漢諸儒，固無不知淸廟之頌之爲周公所作，以及周公之所以作淸廟之頌之用意。尤其當西周新王初建，天下一統，周公之所爲，在當時對於四方諸侯心理影響精微之所及，而造成西周一代之盛；其創製禮樂與當時政治之關係，漢儒之學，遠有師承，大義微言，猶有在者。蓋周人以兵革得天下，而周公必以歸之於天命，又必以歸之於文德；故必謂膺天命者爲文王，乃追尊以爲周人開國得天下之始。而又揄揚其功烈德澤，製爲詩篇，播之弦誦；使四方諸侯來祀文王者，皆有以深感而默喻焉。夫而後可以漸消當時殷、周對抗敵立之宿嫌，上尊天、下尊文王，凡皆以爲天下之斯民，而後天下運於一心，而周室長治久安之基亦於是焉奠定。此非周公之聖，無克有此。而淸廟爲頌始之微旨，亦必自此而可窺也。

惟頌之爲體，施於宗廟，歌於祭祀，其音節體制，亦當肅穆淸靜。朱弦疏越，一唱三歎。又嫌於揄揚歌詠之未能竭其辭，而後乃始有大雅文王之什，以彌縫其缺；此大雅之所以必繼頌而有作也。朱子曰：「正小雅，燕饗之樂；正大雅，會朝之樂，受釐陳戒之辭也。故或歡欣和說以盡羣下之情，或恭敬齊莊以發先王之德；辭氣不同，音節亦異，多周公制作時所定。」其說是也。蓋宗廟祭祀，限於禮制，辭不能盡，故又爲大雅會朝之樂以鋪陳之也。

漢書翼奉上疏曰：「周至成王，有上賢之材，因文、武之業，以周、召爲輔，有司各敬其事，在位莫非其人。天下甫二世耳，然周公猶作詩、書，深戒成王，以恐失天下。其詩則曰：『殷之未喪師，克配上帝，宜鑑于殷，駿命不易。』」此漢儒以大雅文王之詩爲周公作之證。卽如翼奉之所引，亦非周公必莫能爲此言也。

又漢書劉向疏曰：「王者必通三統，明天命所授者博，非獨一姓。孔子論詩，至於『殷士膚敏，祼將于京』，喟然歎曰：『大哉天命，善不可不傳于子孫。』是以富貴無常，不如是，則王公其何以戒愼？民萌其何以勸勉？蓋傷微子之事周，而痛殷之亡也。」今按：周公文王之詩，指陳天命之無常，使前朝殷士無所怨，使新王周臣不敢怠。而劉向顧謂孔子痛殷之亡者，蓋向自漢之宗室，恫心於漢室之將衰，懷苞桑之憂，故特言之如此。讀者可自得其意，不當因辭害旨也。

文王之詩又曰：「穆穆文王，於緝熙敬止。假哉天命，有商孫子。商之孫子，其麗不億。上帝既命，侯于周服。侯服于周，天命靡常。殷士膚敏，祼將于京。厥作祼將，常服黼冔。王之藎臣，無念爾祖。無念爾祖，聿修厥德。永言配命，自求多福。殷之未喪師，克配上帝。宜鑒于殷，駿命不易。」蓋當時來助祭者，尚多殷之遺臣。詩曰「王之藎臣，無念爾祖」者，此輩藎臣，正是商之孫子，侯服于周者也。爾祖，卽指商之列祖列宗言。謂苟念爾祖，則當知天命之靡

常。惟當永言配命，而自求多福也。「王之藎臣」之「王」，則指成王。是此詩雖美文王，而既戒殷士，又戒時王，而正告以駿命之不易；其在當時，自非周公，又誰歟可以作此詩而爲此語者？故知此詩之必出於周公無疑也。

又國語韋昭注以文王爲兩君相見之樂。有曰：「文王、大明、緜爲兩君相見之樂者，周公欲昭其先王之德於天下。」是知當時大雅文王之詩，不必定在大祭後始歌之。凡諸侯來見天子，及兩諸侯相見，皆可歌文王。在周公制禮之意，惟欲使天下人心，尊向周室，而專以尊文王爲號召，其義豈不躍然可見乎？

小雅始鹿鳴者，鹿鳴之詩曰：「呦呦鹿鳴，食野之苹。我有嘉賓，鼓瑟吹笙。吹笙鼓簧，承筐是將。人之好我，示我周行。」此等詩顯與大雅與頌不同，蓋屬一種交際應酬之詩也。毛傳鹿鳴之什：「鹿鳴，燕羣臣嘉賓也。四牡，勞使臣之來也。皇皇者華，君遣使臣也。常棣，燕兄弟也。伐木，燕朋友故舊也。采薇，遣戍役也。出車，勞還卒也。」凡此之類，皆因事命篇。而所謂周公之以禮治天下，蓋凡遇有事，則必爲之制禮。有禮，則必爲之作樂。有樂，則必爲之歌詩。有詩，則必爲之通情好而寓教誨焉。此周公當時創製禮樂之深旨也。其如勞使臣之來，遣使臣之往，與夫燕兄弟故舊，遣戍役，勞還卒，其事不必常有。獨燕羣臣嘉賓，乃常禮，又最盛

大，故凡此諸詩，宜以鹿鳴爲首。亦可知此諸詩之編製，亦自以鹿鳴爲首也。鹿鳴之詩，卽非作於周公，亦必周公命其同時能詩者爲之，其事亦可想見。今試設思，當時四方諸侯，既來助祭於周之宗廟，親聆清廟之頌，退而有大朝會，又親聆大雅文王之詩。於是於其離去，周天子又親加宴饗，工歌鹿鳴之詩以慰勞之。既曰：「我有旨酒，以燕樂嘉賓之心。」又曰：「人之好我，示我周行。」其殷勤之厚意，好德之虛懷，豈不使來爲之賓者，各有以悅服於其中，而長使之有以盡忠竭誠於我乎？故必知鹿鳴之爲小雅始，其事乃與清廟爲頌始、文王爲大雅始之義，相通互足，而成爲一時之大政。而後周公在當時「制禮作樂」之眞義乃始顯。至於其下四牡、皇皇者華諸篇，既不必出於一手，亦不必成於一時，要皆師鹿鳴之意而繼之有作，其大體亦自可推見，誠可不必一一爲之作無證之強說也。

又按左昭十年傳：「魯始用人於亳社，臧武仲在齊聞之，曰：周公其不饗魯祭乎？周公饗義，魯無義。詩曰：『德音孔昭，示民不恌。』恌之謂甚矣。」「德音孔昭」二語見鹿鳴。魏源詩古微因謂：「臧武仲以鹿鳴爲周公述文王詩。」竊謂據此而謂臧武仲以鹿鳴爲周公詩，或之可也；謂其述文王，則殊未必信。舊說又以天保以上爲文武治內，采薇以下三篇爲治外；此皆不足深信者。有既知頌始清廟，大雅始文王，皆周公營洛邑、制禮作樂時所創製；豈有小雅鹿鳴諸詩

獨遠起文武之際之理？然則鹿鳴之作應在大雅與頌之後，又自可知。論古之事，固不必一一有據以爲之說，而其大體宜可推尋而知，如此等處是也。

周公既遇事必爲之制禮作樂焉，而婚姻乃人事之至大者，又其事通乎貴賤上下，宜不可以無禮。於是有關雎爲風始。荀子大略篇有云：「國風之好色也，傳曰：盈其欲而不愆其止，其誠可比於金石，其聲可納於宗廟。」淮南王離騷傳亦曰：「國風好色而不淫。」其實皆指關雎也。史記外戚世家亦云：「自古受命帝王，及繼體守文之君，非獨內德茂也，蓋亦有外戚之助焉。夏之興也以塗山，而桀之亡也以末喜；殷之興也以有娀，紂之殺也嬖妲己；周之興也以姜原及大任，而幽王之禽也淫於褒姒。故詩始關雎，夫婦之際，人道之大倫也。」此說風始關雎之義，甚爲明當。蓋清廟、文王，所以明天人之際，定君臣之分也。小雅鹿鳴，所以通上下之情。而風之關雎，則所以正閨房之內，立人道之大倫也。周公之所以治天下，其道可謂畢具於是矣。

漢書匡衡傳有云：「臣聞家室之道修，則天下之理得；故詩始國風。」此亦猶云詩始關雎也。故又曰：「臣聞之師曰：匹配之際，生民之始，萬福之原，婚姻之禮正，然後品物遂而天命全。孔子論詩，以關雎爲始。」匡氏此說，後世失其解，遂謂孔子定關雎爲風始。不知詩有四始，其事早定於周公，而豈待於孔子之時乎？且匡氏曰詩始關雎，亦不得牽四始爲說。故知孔子

定關雎爲風始之說不可信也。

後儒論關雎，莫善於宋儒伊川程氏。其言曰：「關雎，后妃之德，非指人言。周公作樂章以風化天下，自天子至庶人，正家之道當然。其或以爲文王詩者，言惟文王后妃，足以當此。」清儒戴震亦曰：「關雎，求賢妃也。求之不得，難之也。難之也者，重之也。周南首關雎，召南首鵲巢，明事之當然，無過於此。關雎之言夫婦，猶鹿鳴之言君臣。歌之房中燕饗，俾人知君臣夫婦之正，非指一人一事爲之也。」然後人又有謂古人絕無言周公作關雎者，魏源詩古微云：「國風不應有王朝公卿之作，但作自風人，采自周公分陝之時，定於周公作樂之日，故世說亦以關雎爲周公作。而晉時魯、韓尚存，當有所本。」竊謂魏氏此說，謂國風不應有王朝公卿之作，語實有誤；其辨詳下。至謂關雎定於周公之時，卽上引呂氏春秋亦已明言之：「周公、召公取風焉，以爲周南、召南。」此先秦舊說，豈不猶早於漢儒之有魯、韓家法乎？則縱謂關雎非周公親作，亦必是周公采之於南國之風。其所采恐亦以音節爲主，而其文字，則必有潤飾，或所特製，而建以爲風始也。

匡衡之疏又曰：「臣竊考國風之詩，周南、召南，被聖賢之化深，故篤於行而廉於色。」蓋文王之時，三分天下有其二，以服事殷。其時二南疆域已爲周有，故周公采二南之樂風以爲詩，

亦卽所以彰文王之德化也。故詩之四始，其事皆與文王之德有關：如淸廟、如文王、如關雎，已顯然矣。惟鹿鳴之歌，雖不必指文王，然四方諸侯之來周而助祭者，旣是祭祀歌淸廟，會朝歌文王，皆爲文王來；則宴饗而歌鹿鳴，亦足以使文王之德，洋溢淪浹於天下之人心，而不煩直歌及於文王之身矣。此尤可以見詩人之深旨也。

近代說詩者，又多以關雎爲當時民間自由戀愛之詩，直認爲是一種民間歌，此尤不足信。詩不云乎：「琴瑟友之，鐘鼓樂之。」不僅遠在西周初年，卽下値春秋之中葉，詩三百之時代將次告終之際，當時社會民間，其實際生活情況，曷嘗能有琴瑟鐘鼓之備？又如葛覃之詩，曰：「言告師氏，言告言歸。」當春秋時民間，又曷能任何一女子，而特有女師之制乎？故縱謂二南諸詩中，有采自當時之江、漢南疆者，殆亦采其聲樂與題材者爲多；其文辭，則必多由王朝諸臣之改作潤色，不得仍以當時之民歌爲說。

五　生民之什

「四始」之義旣明，請再進而論大雅生民之什。周人之有天下，實不始於文王，而周公必斷

自文王始。再上溯之，周人之遠祖，亦實不始於后稷，而周公必斷爲自后稷始。此又周公治天下之深義所寓，不可不稍加以發明。

何以謂周人之遠祖，實不始於后稷？請卽以生民之詩爲證。生民之詩有曰：「厥初生民，時維姜嫄。生民如何，克禋克祀，以弗無子。履帝武敏歆，攸介攸止，載震載夙，載生載育，時維后稷。」是后稷明有母，母曰姜嫄，是必姜姓之女來嫁於周者，是姜嫄亦明有夫。故曰：「克禋克祀，以弗無子。」此乃旣嫁未生子而求有子，故爲此禋祀也。亦豈有處女未嫁無夫，而遽求有子，遽自禋祀，以弗無子之理。故卽據詩文，自知姜嫄有夫。姜嫄有夫，卽是后稷有父也。不僅惟是。鄭玄曰：「古者必立郊禖，玄鳥至之日，以太牢祠於郊禖，以祓除其無子之疾，而得其福。」若如鄭氏言，是當后稷未生時，已有禋祀之禮。則社會文化承演已久，生民之由來必甚遠矣。故知周之遠祖，實不始於后稷也。

詩又有之，曰：「誕寘之隘巷，牛羊腓字之。誕寘之平林，會伐平林。誕寘之寒冰，鳥覆翼之。鳥乃去矣，后稷呱矣。實覃實訏，厥聲載路。」是后稷方生，其家應有僕妾，其隣有隘巷。有牛羊，必有牧人。有平林，必有伐木者。復有道路、池塘。生聚已甚繁，固無所謂「厥初生民」也。

自文王始。再上溯之，周人之遠祖，亦實不始於后稷，而周公必斷爲自后稷始。此又周公治天下之深義所寓，不可不稍加以發明。

何以謂周人之遠祖，實不始於后稷？請卽以生民之詩爲證。生民之詩有曰：「厥初生民，時維姜嫄。生民如何，克禋克祀，以弗無子。履帝武敏歆，攸介攸止，載震載夙，載生載育，時維后稷。」是后稷明有母，母曰姜嫄，是必姜姓之女來嫁於周者，是姜嫄亦明有夫。故曰：「克禋克祀，以弗無子。」此乃旣嫁未生子而求有子，故爲此禋祀也。亦豈有處女未嫁無夫，而遽求有子，遽自禋祀，以弗無子之理。故卽據詩文，自知姜嫄有夫。姜嫄有夫，卽是后稷有父也。不僅惟是。鄭玄曰：「古者必立郊禖，玄鳥至之日，以太牢祠於郊禖，以祓除其無子之疾，而得其福。」若如鄭氏言，是當后稷未生時，已有禋祀之禮。則社會文化承演已久，生民之由來必甚遠矣。故知周之遠祖，實不始於后稷也。

詩又有之，曰：「誕寘之隘巷，牛羊腓字之。誕寘之平林，會伐平林。誕寘之寒冰，鳥覆翼之。鳥乃去矣，后稷呱矣。實覃實訏，厥聲載路。」是后稷方生，其家應有僕妾，其隣有隘巷。有牛羊，必有牧人。有平林，必有伐木者。復有道路、池塘。生聚已甚繁，固無所謂「厥初生民」也。

於明堂，以配上帝。」漢書郊祀志亦云：「周公相成王，王道大洽，制禮作樂；郊祀后稷以配天，宗祀文王於明堂，以配上帝。四海之內，各以其職來助祭。」此乃周公制禮作樂之最大綱領，其事已詳論在前。故知周人之祖后稷，必自周公斷之也。即謂周人之祖后稷，事在周公前，然必至於周公而其制始定。禮樂既作，其義大顯，此則據於詩而可知。故知周人以文王爲始有天下，與其以后稷爲始祖，皆一代禮樂之大關節所在，其事非周公則莫能定也。

故周頌清廟之什有思文，其詩曰：「思文后稷，克配彼天。立我烝民，莫匪爾極。貽我來牟，帝命率育。無此疆爾界，陳常于時夏。」蔡邕獨斷有云：「思文，祀后稷配天之所歌也。」是清廟之後，繼之有文王，正猶思文之後，繼之有生民也。蓋后稷之德之所以克配彼天者，由其教民稼穡，使民得粒食。四海之生民，則孰不有賴於農事以爲生？而后稷乃發明此農事者，既已因其所發明以徧養夫天下之民，故凡天下之民，亦不當復有此疆爾界之別，惟當以共陳此常功於斯夏爲務也。故依周公之說，周人之有天下，近之自文王，遠之自后稷，皆以文德，率育斯民，其德足以配天，故得膺天命而王。則苟知畏天者，自知無與周爭王之可能也。中庸又言之曰：「郊社之禮，所以事上帝也。宗廟之禮，所以祀乎其先也。明乎郊社之禮，禘嘗之義，治國其如示諸掌乎！」蓋人孰不有先，人孰不戴天；而周人之先，克配彼天，則宜其有天下，而天下人亦自

無不服。此周公之詩與禮，所以能深入人心，而先得夫人心之同然者。此周公之所以能以詩禮治天下，而亦周公之所以爲聖人也。

六　豳詩七月

周公之遠尊后稷，猶有其重視農業、重視民生之深意存焉。此觀於周公之戒成王以毋逸而可知。請繼是再論豳詩之七月。左傳季札觀豳，曰：「其周公之東乎？」毛序：「七月，陳王業也。周公遭變故，陳后稷先公風化之所由，致王業之艱難也。」鄭箋：「周公遭變者，管、蔡流言，辟居東都。」今按：尚書金縢云：「武王既喪，管叔及其羣弟流言於國。周公曰：『我之弗辟，無以告我先王。』周公居東二年，則罪人斯得。」此直言「居東」，不言東都，蓋周公之居東，實卽居豳也。逸周書度邑解有云：「武王既封諸侯，徵九牧之君，登汾阜，望商邑而永歎。還至東周，終夜憂勞不寢。」汾卽邠，邠卽豳也。豳爲公劉所居，其地實在豐、鎬踰河而東，說詳余舊著周初地理考。周公踰河而東，討三監，蓋居晉南之豳，卽武王往日所登之汾阜也。七月之詩用夏時，春秋時惟晉用夏時，此亦七月乃晉南汾域之詩之證。

今按：七月既是周公陳王業，此亦可謂屬於周公之事矣。書金縢又云：「周公居東二年，罪人斯得，于後公乃爲詩以貽王，名之曰鴟鴞。」史記魯世家亦云：「周公奉成王之命，興師東伐，遂誅管叔，殺武庚，歸報成王，乃爲詩貽王，命之曰鴟鴞。」毛序亦言：「鴟鴞，周公救亂也。成王未知周公之志，公乃爲詩以遺王，名之曰鴟鴞焉。」此皆言鴟鴞爲周公作也。又毛序：「東山，周公東征也。」朱子曰：「周公東征既歸，因作此詩以勞歸士。」序文曰：「君子之於人，序其情而閔其勞，所以說也。說以使民，民忘其死，其惟東山乎？」朱子說之曰：「詩之所言，皆其軍士之心之所願，而不敢言者。上之人乃先其未發而歌詠以勞苦之，則其歡欣感激之情爲何如哉！蓋古之勞詩皆如此，其上下之際，情志交孚，雖家人父子之相語，無以過之；此其所以維持鞏固數十百年而無一旦土崩之患也。」此謂東山之詩亦周公作也。其下破斧、伐柯、九罭、狼跋，毛傳皆曰「美周公」。然則豳詩七篇，皆當屬之周公。此殆周公作詩之最在前者，而雅、頌諸篇猶在後。太史公自敍謂：「詩三百，大抵聖賢發憤之所爲作也。此人皆意有所鬱結，不得通其道。」史公此說，似不足以言詩之四始。詩之四始，皆周公所作；而周公作詩，猶有前於詩之四始者。是卽七月、鴟鴞諸篇，則眞史公之所謂其意有所鬱結，不得通其道，乃發憤而爲之也。又觀於破斧諸篇，則不僅周公能詩，卽周公之從者亦能詩。故知今詩之雅、頌，凡出周公

之時者，縱有非周公之親筆，亦必多有周公命其意，而由周公之從者爲之，則亦無異乎是周公之爲之也。

關於豳詩七篇之編製，孔疏有云：「七月陳豳公之政。鴟鴞以下不陳豳事，亦繫豳者，以七月是周公之事，既爲豳風，鴟鴞以下，亦是周公之事，尊周公使專一國，故並爲豳風也。」又曰：「鄭志張逸問，豳七月專詠周公之德，宜在雅，今在風何？答曰：『以周公專爲一國，上冠先公之業，亦爲優矣；所以在風下，次於雅前，在於雅分，周公不得專之。』逸言『詠周公之德』者，據鴟鴞以下發問也。鄭言『上冠先公之業』，謂以七月冠諸篇也。故周公之德繫先公之業，於是周公爲優矣。次之風後、雅前者，言周公德高於諸侯，事同於王政，處諸國之後，不與諸國爲倫。次之小雅之前，言其近堪爲雅，使周公專有此善也。」

孔疏此說，頗屬牽強。周公之作爲豳詩，其事尙在詩有四始之前。其時尙無雅、頌與關雎。雅、頌之與關雎，皆爲王政所係，豳詩則周公私人之事，義不當與雅、頌並列，故編者取以次頌、雅、關雎之後，自爲一部，明不與王政相關。故詩之初興，有頌有雅，有南有豳，其時則尙無國風之目。此雅、頌、南、豳之四部，皆成於周公之手，故附豳於雅、頌與南之後。若謂使周公專有一國，此乃據後說前，非當時實況也。若謂鴟鴞、東山諸體近雅，則狼跋諸詩不又近頌

乎？如是論之，豳之七詩，實兼有風、雅、頌之三體，而專以「宜在雅」爲問，亦未是也，更亦何有所謂「風後雅前」之說乎？

逮其後，詩篇愈多，曰風、曰雅、曰頌，皆已裒然成帙，而豳詩常僅七篇，不能續有所增；且於例亦不宜以此七篇之詩別爲一編；乃以改附於二南風詩之末，而稱之曰變風焉，明其本與風詩有辨也。豳詩爲變風之說，從來說經諸儒，皆無妥善之解釋；由於說詩者皆就詩三百已成定編之後說之，不悟在未臻三百首以前，詩之編製，亦有變動。而豳詩之列於風末，目爲變風者，則必在詩之編集有所變動之際，並不自初卽然，亦不當在詩三百已成定編之後；則事雖無證，理猶可推也。

詩之始有編定，必先頌、次大雅、次小雅、又次二南，而以豳詩七篇附其後。後有十五國風，又經改編，而先南後豳，循而未改。諸國之風，乃皆以列入於南後豳前，而復顚倒雅、頌，轉列風後，於是豳詩遂若特次於小雅之前矣。鄭氏說豳之所以在風下而次雅前者，其說雖出於漢儒，而亦豈可信守乎？

其次有一問題當附帶論及者，厥爲豳分風、雅、頌之說。周官春官之籥章有云：「中春晝擊土鼓，龡豳詩以逆暑，中秋夜迎寒亦如之。凡國祈年于田祖，龡豳雅擊土鼓以樂田畯。國祭蜡，

則歙豳頌，擊土鼓以息老物。」乃有所謂豳雅、豳頌之稱，而後儒莫知其何指。鄭康成即以七月一詩分屬風、雅、頌爲三節，後儒多疑之，謂其決不可信。惟宋翔鳳辨之，曰：「迎寒暑則宜風，故謂之豳詩；祈年則宜雅，故謂之豳雅；息老物則宜頌，故謂之豳頌。鄭君於詩中各取其類以明之，非分某章爲雅、某章爲頌也。」胡承珙亦曰：「細繹註意，蓋篇章於每祭皆歌七月全詩，而取義各異。」宋、胡之說，殆爲得之。竊謂風、雅、頌之分，本分於其詩之用。周公爲七月，其事尚在有風、雅、頌之前；故七月一詩，在周公創作之時，本無當屬於風、雅、頌任何一體之意。而後人特樂用此詩，亦因此詩既爲周公之作，而周人重農，上自天子，下迄民間，於農事既有種種之禮節，七月之詩，乃遇事而用之；其爲用之廣，今雖無可一一確指，然猶可想像。周官縱出戰國晚年，然豳雅、豳頌之說，疑亦有其來歷，不得以後世失傳，遂擯之於不論不議之列也。

朱子詩集傳論此云：「豳雅、豳頌，未見其篇章之所在，故鄭氏三分七月之詩以當之；其道情思者爲風，正禮節者爲雅，樂成功者爲頌。然一篇之詩，首尾相應，乃剟取其一節而偏用之，恐無此理。或疑本有是詩而亡之，或又疑但以七月全篇，隨事而變其音節，以爲風、或雅、與頌，則於理爲通，而事亦可行。如又不然，則雅、頌之中，凡爲農事而作者，皆可冠以豳號；其

說具於大田、良耜諸篇，讀者擇焉可也。」今按：朱子以楚茨諸詩爲豳之雅，噫嘻諸詩爲豳之頌。此諸詩雖言田事，固未見有豳稱，實難依據。然朱子說經如此等處，備列異說，不加論定，存疑待考，實最可法。周官籥章之文，如鄭君之徧通齊、魯、韓、毛四家，於此亦僅能推測說之，豈有後人去古愈遠，而轉可必得一定說者。正爲定說之不可必得，而後參酌衆說，擇一而從，此亦後人說經所宜有。且朱子之說，可謂已導宋、胡之先路矣。乃皮錫瑞氏經學通論，拘守今文家法，輕蔑周官，謂此等皆無裨經義，其眞僞是非，可以不論；治經者當先掃除一切單文孤證疑似之文，則心力不分，而經義易晰。此若言之成理，然又何知其無裨經義而一切置之乎？故此終非說經之正途也。

朱子所謂「隨事而變其音節」云云，孫詒讓周禮正義又申說之，云：「風、雅、頌以體異，而入樂則以聲異。此經云吹豳詩者，謂以豳之土音爲聲，卽其本聲也。吹豳雅者，謂以王畿之正音爲聲。吹豳頌者，謂以宮廟大樂之音爲聲。其聲雖殊，而爲七月之詩則一也。」今按：詩之入樂，風、雅、頌之爲聲必異，此亦無可疑者。惟周官此章云籥章「掌土鼓豳籥」。小戴禮明堂位有曰：「土鼓蕢桴葦籥，伊耆氏之樂。」馬瑞辰曰：「籥章以掌籥爲專司，故首言豳籥。蓋籥後世始用竹，伊耆氏止以葦爲之，豳籥卽葦籥也。不曰葦而曰豳，蓋豳人習之。」馬氏此說殆是。

此蓋豳人習俗，以土鼓葦籥祈年，周公居豳，觀其俗而有感，作爲七月之詩，而仍以土鼓葦籥入樂也。此豳樂之所爲異於雅，而與二南同列於風詩也。其後雖迎寒暑、祈年、息老物皆歌七月，若有類於風、雅、頌之各有其用，然同是土鼓葦籥，則其音終近於豳人之土風，並不能如西周之雅、頌。孫氏之說，疑未是也。

抑猶有說者：周官明曰豳詩、豳雅、豳頌，固未言豳風也。蓋豳詩之成，其時最早，猶在風、雅、頌分體之前。自有四始，詩分雅、頌、南、豳，前三者皆屬於王室，惟豳詩則爲周公之事，故以附之雅、頌、南之後，其時宜不名爲豳風。至其附編於國風之後，事益後起。凡此均已詳論於前。然則周官作者或謂豳詩體近雅、頌，故遇其用近雅者稱豳雅，用近頌則稱豳頌；而其本稱則僅曰豳詩，固未呼之曰豳風也。此亦近似臆測無證，姑述所疑以備一說。因其與討論詩之分體與編製有關，故不憚姑此詳說之也。

七　詩之正變

繼此請言詩之美刺正變。漢書禮樂志有云：「昔殷、周之雅、頌，乃上本有娀、姜嫄，卨、

稷始生，玄王、公劉、古公、太伯、王季、姜女、太任、太姒之德，乃及成湯、文、武受命，武丁、成、康、宣王中興，下及輔佐阿衡、周、召、太公、申伯、召虎、仲山甫之屬，君臣男女，有功德者，靡不褒揚功德。既信美矣，褒揚之聲，盈乎天地之間，是以光名著於當世，遺譽垂于無窮也。」蓋詩之體，起於美頌先德；詩之用，等於國之有史；故西周之有詩，乃西周一代治平之具、政教之典。班氏之說，可謂深得其旨矣。惜班氏不知詩起於西周，雅、頌創自周公，而兼殷、周並言之，則昧失古詩之眞相。太史公史記則曰：「天下稱頌周公，言其能論歌文、武之德，達太王、王季、文王之思慮。」以此較之班氏，遠爲允愜矣。

由於上說，美者詩之正，刺者詩之變，無可疑者。惟亦有美頌之詩，而亦列於變，如變小雅有美宣王中興之詩之類是也。竊謂詩之正變，若就詩體言，則美者其正，而刺者其變；然就詩之年代先後言，則凡詩之在前者皆正，而繼起在後者皆變。詩之先起，本爲頌美先德，故美者詩之正也。及其後，時移世易，詩之所爲作者變，而刺多於頌，故曰詩之變。而雖其時頌美之詩，亦列變中也。故所謂詩之正變者，乃指詩之產生及其編製之年代先後言。凡西周成、康以前之詩皆正，其時則有美無刺；厲、宣以下繼起之詩皆謂之變，其時則刺多於美云爾。鄭氏詩譜序云：「孔子錄懿王、夷王時詩，訖於陳靈公淫亂之事，謂之變風、變雅。」是亦謂變風、變雅起於懿王

以後也。惟謂孔子錄之，則疑未盡然。然又有可說者，豳風七篇有關周公之詩，其年代於詩三百篇中當屬最前，而亦列於變；此又當別說，而其說已詳於前。蓋此七篇本附四始之後，其後詩之編定既有正有變，故遂並豳詩而目之爲變。是亦由其編定在後而得此變稱也。

且不僅詩之產生先有美、後有刺，即說詩者亦然。其先莫不言此詩爲頌美，而繼起說者又多稱此詩爲諷刺。同一詩也，而謂之美、謂之刺，此又說詩者之變也。如齊、魯、韓三家，莫不以關雎、鹿鳴爲怨刺之詩是已。不僅惟是，左傳吳季札觀於魯，爲之歌小雅，曰：「美哉！思而不貳，怨而不怒，其周德之衰乎！猶有先王之遺民焉。」若左傳所載季札之言可信，是在孔子前，已多以怨刺言詩矣，即季札亦然，又何待於後起齊、魯、韓諸儒之說詩而始然乎？故淮南氾論訓亦曰：「王道缺而詩作，周室廢、禮義壞而春秋作；詩、春秋，學之美者也，皆衰世之造也。」此皆以衰世之意說詩之證也。太史公亦謂：「仁義陵遲，鹿鳴刺焉。」王符潛夫論有曰：「忽養賢而鹿鳴思。」夫同一鹿鳴之詩，當西周之初歌之，則人懷周德，見其好賢而能養；自衰世歌之，則因詩反以生怨，見前王能養賢，而今不然。即如關雎亦然，在西周盛世歌之，則以彰德化之美；自衰亂之世歌之，豈不徒以刺今之不然乎？故太史公又謂：「周道缺，詩人本之衽席，關雎作也。」故知三家說鹿鳴、關雎爲怨刺，義無不當。惟若拘於家法，必謂鹿鳴、關雎有刺無美，

疑其皆屬衰世晚出之詩，而懷疑及於詩有四始之大義，則所失實遠耳。

抑又有說者：如小雅小旻之什，多臣子自傷不偶，各寫遭際，各抒胸懷，此固未必是刺，而要之是詩之變。又如都人士、桑扈兩什，其間已盡多風體。此亦見文章之變，關乎氣運，即此可見小雅之益變而爲風；而風詩之後起，亦於此而可知矣。

請繼此論變風。夫詩之初興，有頌、有雅、有南，南亦謂之風，於是而有四始，如是而已。雅、頌既無所謂正變，風亦無所謂正變也。自豳之七詩列於南後，雅有正變，而豳亦目之爲變風焉。然風有正變，猶無國風之稱也。顧亭林日知錄謂：「南、豳、雅、頌爲四詩，而列國之風附焉，此詩之本序也。」顧氏又謂二南、豳、大小雅、周頌，皆西周之詩，其餘十二國風，則東周之詩也。顧氏以南、豳、雅、頌爲四詩，固失之；然其論十二國風後起，則甚是。蓋諸國有詩，其事皆在後。其先列國本無詩，則烏得有國風之目乎？俟諸國有詩，乃有國風之目，以附於二南，遂謂二南亦國名，此又失之。國風既後起，故其詩雖各有美刺，亦皆列爲變風也。

八　詩三百完成之三時期

故今詩三百首之完成，當可分爲三期。第一期當西周之初年，其詩大體創自周公。其時雖已有風、雅、頌三體，而風僅二南，其地位遠較雅、頌爲次，故可謂是詩之「雅、頌時期」。此時期卽止於成王之末，故曰「成、康沒而頌聲寢」也。成、康以後，因無頌，因亦無雅；蓋雅、頌本相與以爲用，皆所以爲治平之具，政教之本；今治平已衰，政教已熄，故成、康以後，歷昭、穆、共、懿、孝、夷之世皆無詩也。其第二期在厲、宣、幽之世，此當謂之「變雅時期」。其時已無頌，而繼大小雅而作者，皆列爲變雅。蓋詩本主於頌美，而今乃兼美刺，故謂之變也。豳詩之在西周初期，當附於南、雅、頌之末，至是乃改隸於二南而目爲變風焉，此殆因有變雅，故乃謂之變風也。其第三期起自平王東遷，列國各有詩，此時期可謂之「國風時期」，亦可謂之「變風時期」。至是則不僅無頌，而二雅亦全滅，而風詩亦變。至於益變而有商、魯之頌，其實則猶之同時列國之風之變而已爾。而居然亦稱頌，則誠矣見王政之已熄也。

抑余於變風、變雅猶有說。毛傳國風序有云：「一國之事繫一人之本謂之風，言天下之事、形四方之風謂之雅。」孔疏云：「一人者，作詩之人。其作詩者，道己一人之心耳。要所言一人之心，乃是一國之心。詩人覽一國之意以爲己心，故一國之事繫此一人使言之也。但所言者，直是諸侯之政行風化於一國，故謂之風，以其狹故也。言天下之事，亦謂一人言之。詩人總天下之

心，四方風俗，以爲己意，而詠歌王政；故作詩道說天下之事，發見四方之風，所言者乃是天子之政施齊正於天下，故謂之雅，以其廣故也。」今按：朱子曰：「頌用之宗廟，雅用之朝廷，風用之於鄉人及房中之樂。」又曰：「正小雅，燕饗之樂，正大雅，會朝之樂，多周公制作時所定。」其說是矣。然朱子之說，可以說詩之正，未足以說詩之變也。如毛氏之說，則正所以說詩之變，而亦未足以說詩之正。當周公之制作，爲王政之用而有詩，則未有所謂詩人也。逮於詩之變而詩人作焉。彼詩人者，因前之有詩而承襲爲之，在彼特有感而發，不必爲王政之用而作也。故謂之雅者，其實不必爲朝廷之用。謂之風，亦不必爲鄉人與房中之樂。後之說詩者，乃因此詩人之作意，而加以分別，謂其所言繫乎一國，故屬之風；繫乎天下，故屬之雅。此顯與周公制禮作樂時之有詩，事大不同；故謂之變風、變雅爾。而風與雅之變，其間尙有辨。蓋當厲、宣、幽之時，未嘗無諸侯君卿大夫之作者，以其詩之猶統於王朝，故謂之爲變雅。至於東遷以後，縱亦有周室王朝之作者，以其詩之分散在列國，而不復有所統，故雖王國之詩亦同謂之變風也。淮南王有曰：「國風好色而不淫，小雅怨誹而不亂，若離騷者，可謂兼之矣。」蓋屈子之作離騷，正是所謂詩人一人之作，故以繼變小雅與國風爲說也。至於周公之作爲雅、頌，與詩之有四始，此乃一代新王之大政大禮，而豈可與後代詩人一人之作同類而說之乎！此又詩之有正、變所分之大

義所關，而惜乎前人尚未有能發此義者。則以前儒說詩，多不注意於分別詩之制作時期，而常包舉全詩三百首，認爲一體而並說之故也。

九　詩亡而後春秋作

詩三百演變完成之時序既明，而後「詩亡而春秋作」之義亦可得而言。孟子曰：「王者之迹熄而詩亡，詩亡然後春秋作。」此孟子以孔子繼周公也。蓋周公之創爲雅、頌，乃一代王者之大典，所以爲治平之具、政教之本；而孔子之作春秋，其義猶是也。然則孟子之所謂詩亡，乃指雅、頌言也。趙岐注以「頌聲不作」爲亡，朱注以「黍離降爲國風而雅亡」爲亡。如余上之所論，雅、頌本相與爲用，則趙、朱之說，其義仍可相通。鄭氏詩譜則曰：「於是王室之尊與諸侯無異，其詩不能復雅，故貶之謂之王國之變風。」陸德明謂：「平王東遷，政遂微弱，詩不能復雅，下列稱風。」孔穎達謂：「王爵雖在，政教纔行於畿內，化之所及，與諸侯相似。風、雅繫政廣狹，王爵雖尊，猶以政狹入風。」凡此數說，言雅之變而爲風，皆辭旨明晰。若王政能推及於諸侯，是王朝之詩能雅矣。若王政不下逮，僅與諸侯相似，則雖王朝之詩，亦謂之風，故曰不

能雅也。孟子之所謂詩亡，即指雅亡言。使詩猶能雅，即是王政尚存，孔子何得作春秋以自居於王者之事乎？故知朱子之注，遠承前儒，確不可破。其他諸說紛紛，必以風、雅全亡爲詩亡，謂當至陳靈株林之詩始得謂詩亡者，斯斷乎其不足信矣。蓋厲、宣、幽之有變雅，王迹雖衰，猶未全熄也。至於國風之興，則王迹已全熄，雖亦有詩，而詩之作意已大變，故不得不謂之詩亡也。公羊傳說春秋功德云：「撥亂世反諸正，莫近於春秋。」反諸正，即謂反之詩之雅、頌之正耳。故周公之詩興於治平，孔子之春秋興於衰亂。時代不同，所以爲著作者亦不同，實則相反而相成。此古人言「詩亡而春秋作」之大義。周、孔之所以爲後儒所並尊，亦由此也。

顧亭林日知錄又云：「二南、豳、雅、頌皆西周之詩，至於幽王而止。十二國風則東周之詩。王者之迹熄指詩亡，西周之詩亡也。詩亡而列國之事迹不可得見，於是晉乘、楚檮杌、魯春秋作焉。是之謂詩亡然後春秋作也。」竊謂顧氏之說甚精，而語有未晰。當西周時，不僅列國無詩，即王室亦不見有史。周之有史，殆在宣王之後。其先則雅、頌即一代之史也。周之既東，不僅列國有詩，並亦有史。然時移勢易，列國之詩，與西周之詩不同。顧氏謂詩亡而列國之事迹不可得見，正見國風之不能與小雅相比例也。孔子曰：「如有用我者，我其爲東周乎。」其作春秋，亦曰「其事齊桓、晉文」。孔子以史繼詩之深旨，顧氏獨發之，而惜乎其言之若有未盡。蓋

春秋王者之事，正因其遠承西周之雅、頌。後儒不能明其義，而專注意於孔子作春秋與夫詩亡之年代，故乃以株林說詩亡，則甚矣其爲淺見矣。

一〇　采詩與删詩

繼此又當辨者，則所謂采詩之官之說是也。夫苟有采詩之官，其所采，宜以屬於列國之風者爲多。顧何以於西周之初，其時王政方隆；下及厲、宣、幽之世，王政雖不如前，而固天下一統，其政尚在，未盡墜地；當時采詩之官，所爲何事，何以十二國風之詩，乃盡在東遷之後乎？且周之既東，若猶有采詩之官，采此各國之詩，則所謂「貶之謂王國之變風」者，又是何人所貶？豈有王朝猶能采詩於列國，而顧自貶王朝之詩以下儕於列國之風之事？此皆無義可通也。

故知當詩之初興，其時風詩僅有二南，未嘗有諸國之風也。至於二南之或名風，抑僅名南，此非問題所在，可不論。鄭氏注周禮有云：「風言聖賢治道之遺化。」孫詒讓曰：「周初止有正風，故專據聖賢遺化說之，是亦謂周初本未有諸國之風也。」其時既無諸國之風，亦可知王朝本無采詩之官矣。逮於厲、宣、幽之世，而有變雅之作，其時則豳詩遂列於變風。然其時之所謂

風，亦僅二南與豳，未有諸國風詩也。因無諸國風詩，故知其時王朝，亦仍未有采詩之官。既在西周時，王朝未有采詩之官，豈有東遷以後，王政不行，而顧乃有此官之設置乎？此又大可疑者。

小戴禮王制有云：「天子五年一巡守，命太師陳詩以觀民風。」此若爲太師有采詩之實矣。然其所言詩，主於風，不及雅、頌。而詩之興起，明明雅、頌在先；在西周之初，可謂二南與豳之外尚無風；則此太師所陳，最多可謂是各地之歌謠，決非如今詩三百中之詩篇。抑且王制作於漢儒，巡守之制既不可信，謂於巡守所至而太師陳詩，其說之不可信，亦不待辨矣。

主古有采詩之官者，又或據左傳襄十四年師曠對晉侯之說爲證。師曠曰：「史爲書，瞽爲詩，工誦箴諫，大夫規誨，士傳言，庶人謗。故夏書曰：『遒人以木鐸徇於路，官師相規，工執蓺事以諫。』」然左傳此文殊可疑：在師曠時，果有此夏書否？一可疑也。遒人以木鐸徇路，果卽爲采詩之官否？二可疑也。采詩之官，若果遠起夏時，則夏、殷二代之詩，何以全無存者？三可疑也。且師曠明謂「瞽爲詩，士傳言，庶人謗」，是詩在太師，不在民間。師曠之引夏書，亦只謂遒人以木鐸行路所采，乃士庶人之謗言。如是說之，尚可與厲王監謗、子產不毀鄉校諸說相通，又烏得以采詩與木鐸徇路相附會乎？

且左氏此文亦實與周語厲王監謗篇相類似。周語召公之言曰：「天子聽政，使公卿至於列士獻詩，瞽獻典，史獻書，師箴，瞍賦，矇誦，百工諫，庶人傳語。」以較左氏之文，似爲妥愜。蓋瞽之所獻，乃爲樂典；而詩則必獻自公卿列士。太師非作詩之人，更無論於庶人。晉語亦有之，范文子曰：「使工誦諫於朝，在列者獻詩使勿兜，風聽臚言於市，辨妖祥於謠，考百事於朝，問謗譽於路。」韋昭曰：「列，位也，謂公卿至於列士。」是亦謂獻詩者乃在位之公卿列士。工即矇瞍，僅能誦前世已有之篇。市有傳言，路有謗譽，亦不謂詩之所興，即在市路民間也。則根據左氏內外傳之語，當時詩在上，不在下，豈不明白可證乎？而王制之說，所謂「太師陳詩觀風」者，益見其爲晚世歧出之言，不足信矣。

抑且王制陳詩觀風之說，亦不如左昭二十一年所載泠州鳩「天子省風以作樂」之說爲較可據。泠州鳩之言曰：「夫樂，天子之職也。夫音，樂之輿也。而鐘，音之器也。天子省風以作樂，器以鍾之，輿以行之。」蓋古者詩與樂皆掌於王官，皆在上，不在下，皆所以爲一王治平之具。即如泠州鳩之言，其義亦可見。晉語師曠亦言之，曰：「夫樂以開山川之風，以耀德於廣遠。風德以廣之，風山川以遠之，風物以聽之，修詩以詠之，修禮以節之。」師曠此語，可以說明二南之所以爲風之義。據師曠之語，亦知關雎非民間詩；而所謂「鐘鼓樂之」者，非民間之禮。而二南

之所以列爲風詩，與雅、頌並尊，關雎之爲詩之四始，其義皆可由師曠語推而明之。決非當西周之初，其時已有采詩之官。方王室巡守，至於南疆，太師遂采南國之詩如關雎之類而陳之，以爲王者觀風之助；如王制之所云。其爲後起之說，可不辨而明矣。

采詩之官之說既可疑，而孔子刪詩之說亦自見其不可信。崔述考信錄有云：「國風自二南、豳以外，多衰世之音。小雅大半作於宣、幽之世，夷王以前寥寥無幾。果每君皆有詩，孔子不應盡刪其盛而獨存其衰。且武丁以前之頌，豈遽不如周；而六百年之風、雅，豈無一二可取；孔子何爲而盡刪之？」據崔氏說，亦可見詩起於西周，雅、頌乃周公首創，殷商之世尚未有詩。而今詩三百，顯分三時期。孔子若刪詩，不應如此刪法，使某一期獨存，而某一期全刪。故崔氏又曰：「孔子原無刪詩之事。古者風尚簡質，作者本不多，又以竹寫之，其傳不廣，故世愈遠則詩愈少。孔子所得，止有此數。」此可謂允愜之推想也。

既無采詩之官，又無刪詩之事，今詩三百首，又是誰爲之編集而保存之？竊謂詩本以入樂，故太師樂官即是掌詩之人。當春秋時，列國各有樂師，彼輩固當保存西周王室傳統以來之雅、頌。而當時列國競造新詩，播之弦歌，亦必互相傳遞，一如列國史官之各自傳遞其本國大事之例。故詩之結集，即結集於此輩樂師之手。吳季札觀樂於魯，即觀於魯之太師。孔子自衛返魯而

樂正，亦即就於魯之太師而有以正之也。孫詒讓周禮正義卷四十五大師下有云：「國語魯語云：『昔正考父校商之名頌十二篇於周太師，以那爲首。』漢書食貨志云：『孟春之月，行人振木鐸徇於路以采詩，獻之太師，比其音律，以聞於天子。』則凡錄詩入樂，通掌於太師。」其言是矣。惟行人采詩之說爲不可信。隋書經籍志有云：「幽、厲板蕩，怨刺並興，其後王澤竭而詩亡，魯太師摯次而錄之。」此說宜有所承。惟太師摯之所錄，不僅王澤之雅詩，亦有列國之風篇，則隋志猶嫌未盡耳。

至論風詩之興衰，方周之東遷，迄於春秋初期，此際似列國風詩驟盛，稍下即不振。故齊風終於襄公，唐風終於獻公，桓、文創霸，而齊、晉已不復有詩。而列國卿大夫聘問宴饗賦詩之風則方盛。及孔子之生，賦詩之風亦將衰。此皆觀於左氏之記載而可知。故今詩三百之結集，當早在季札觀樂時已大定。方其成編之時，列國風詩正盛行，而西周雅、頌已不復爲時人所重視，故太師編詩，亦以國風居首，而雅、頌轉隨其後也。

一一　魯頌商頌及十二國風

若以上所窺測，粗有當於當時之情勢，則繼此可以推論者，首爲魯、宋之無風。蓋魯爲周公之後，周之東遷，而有「周禮盡在於魯」之說；亦有謂成王以周公有大勳勞於天下，故賜伯禽以天子之禮樂者。故知西周雅、頌舊什，惟魯獨備。而魯人僭泰，漫加使用，如「三家者以雍徹」之類是也。孔子謂「自衛返魯而後樂正，雅、頌各得其所」者，乃謂考正西周雅、頌原所使用之傳統與其來歷。非謂雅、頌已不復存，亦非謂雅、頌已不復用，更非謂本無雅、頌之名，由孔子而始定其名。正爲禮樂自諸侯出，魯之君卿大夫使用雅、頌謬亂失其所，故孔子考而正之。後人失其解，乃謂孔子未正樂之前，雅、頌必多失次。而何以左傳載季札觀樂在孔子正樂前，而十五國風、雅、頌皆秩然不紊。周禮春官大師疏引鄭眾左氏春秋注有云：「孔子自衛反魯，在哀公十一年。當此時，雅、頌未定，而云爲歌大小雅、頌者，傳家據已定錄之。」又詩譜序疏引襄二十九年左傳服虔注有云：「哀公十一年，孔子自衛反魯，然後樂正，雅、頌各得其所。距此六十二歲。當時雅、頌未定，而云爲之歌小雅、大雅、頌者，傳家據已定錄之。」凡此皆不識孔子正樂之義，故乃爲此曲說。然正惟魯人常樂行用西周雅、頌舊什，故獨不造爲新詩。今國風無魯，顧有魯頌，亦此故也。方玉潤詩經原始云：「魯頌駉實近雅，有駜、泮水則兼風，閟宮且開漢賦之先，是詩變爲騷，騷變爲賦之漸。」是知稱頌者特其名，論其詩體，固不掩其隨氣運而轉變之大

體，終亦無可異於當時列國之風詩也。

魯之外有宋，宋爲殷後，其國人常有與周代興之意。今詩魯頌之後有商頌，三家詩謂是正考父美宋襄公，殆是也。當時魯、宋兩國皆無風，而顧皆有頌，蓋魯自居爲周後，當襲西周舊統；宋自負爲商後，當與周爲代興；故皆模倣西周王室作爲頌美之詩，而獨不見有風詩也。若謂國風皆起民間，則何以魯、宋民間無詩？又復無說可通矣。淸代如魏源、皮錫瑞之徒，乃以當時今文學家之成見，謂兩頌之先魯後殷，正猶春秋之新周故宋，謂詩之三頌有春秋「存三統」之義；則尤曲說之曲說，不足辨。而猶存其說於此，特以見自來說詩者之多妄，警學者不可不愼擇也。

至於列國諸風之次第，自來亦多歧說。今姑引孔穎達正義之說而試加以闡述。孔氏之言曰：「周、召，風之正經，固當爲首。自衛以下十有餘國，編次先後，舊無明說。蓋邶、鄘、衛土地既廣，詩又早作，故以爲變風之首。平王東遷，王爵猶存，不可過後於諸侯，故次衛。鄭桓、武夾輔平王，故次王。齊則異姓諸侯，又以太公之後，國土仍大，故次鄭。魏國雖小，經虞舜之舊封，有夏禹之遺化，故次齊。唐者，叔虞之後，故次魏。秦爲強國，故次唐。陳以三恪之尊，國無令主，故次秦。檜、曹則國小而君奢，民勞而政僻，次之於末。豳者周公之事，次於衆國之後，非諸國之例。」竊謂國風之次第，首二南而殿豳，說已詳前。其他十二國，依孔疏次第，可

分衛、王、鄭爲一類，齊一類，魏、唐、秦爲又一類，陳一類，檜、曹爲又一類。何以說之？蓋邶、鄘、衛承自殷之故都，其地文物，當西周之初，殆較豐、鎬尤勝，武王封其弟康叔。大雅蕩之什有抑，乃衛武公自儆之詩。小雅甫田之什有賓之初筵，亦衛武公詩。楚語左史倚相有曰：「衛武公倚几有誦訓之諫，宴居有師工之誦。」又曰：「史不失書，矇不失誦。」則衛之有詩，胎息自西周，與雅、頌舊什，最有淵源，故列以爲國風之始也。以王次衛，則以周之東遷，政教雖微，要之乃西周正統所垂也。以鄭次王者，周之東遷，晉、鄭焉依，鄭之於王爲最親，其地密邇東都，其遷國也晚，亦尙有西周之遺緒焉。故當春秋初葉，國風開始，王人以外，衛、鄭最居前列。如衛人賦碩人，許穆夫人賦載馳，鄭人賦清人，其事皆備載於左傳。故衛、王、鄭之風合爲一類也。

齊者，泱泱大國，表東海，又太公之後，於周最爲懿親，染周之風教亦深，爲又一類。魏、唐皆周初封國，其地近豳，周公曾居之，豳風所肇，必有影響。秦有岐、豐之地，西周舊聲，猶有留存焉者，與魏、唐當爲又一類。左傳記春秋列國卿大夫賦詩，始見於魯僖二十三年，晉公子重耳在秦賦河水，秦伯賦六月；秦、晉兩國染濡於詩教之有素，此可徵矣。若據晉語：秦伯賦采菽，公子賦黍苗，秦伯又賦鳩飛，然後公子賦河水，秦伯賦六月；較之左氏所載，益見美富。可

知當時秦、晉賦詩，其事照映於一世，傳誦於後代，故爲秉筆之士所樂於稱道記述也。而秦風又皆國君之事，無閭巷之風；黃鳥之詠，明見於左傳。此皆秦人浸淫於西周詩教之證。餘則檜滅於鄭，曹近於衛，檜、曹猶鄭、衛之附庸也。凡此諸邦，苟其有詩，其言皆雅言，其樂亦雅樂也。此皆西周雅、頌之遺聲，支流與裔，生於一本，實亦無以見其有所大相異。故余謂風亦猶雅，無大區別也。

十二國風中，惟陳較特出。陳乃舜後，列於三恪，似與周之文教，稍見濶隔，不能如上舉衛、王諸風關係之密切。漢書地理志：「周武王封舜後嬀滿於陳，是爲胡公，妻以元女大姬。婦人尊貴，好祭祀，用史巫，故其俗巫鬼。陳詩曰：『坎其擊鼓，宛丘之下。無冬無夏，値其鷺羽。』又曰：『東門之枌，宛丘之栩，子仲之子，婆娑其下。』此其風也。」鄭氏詩譜亦謂大姬好巫覡歌舞，民俗化之。昔人譏其說，謂文王后妃之德，化及南國；大姬親孫女，乃開陳地數百年敝習乎！因怪朱子喜闢漢儒，而於此獨加信用。竊謂蓋陳俗自如此，而說詩者妄以歸之大姬也。蓋陳在南方，其民信巫鬼，好戶外歌舞，多詠男女之事；與二南地望，分繫淮、漢，以較河域諸夏，其風俗自爲相近。昔周公之所以特取於二南之歌以爲風詩者，正以其民俗好音樂、擅歌舞，多男女情悅之辭，故采取以爲鄉樂之用。此十二國風中之陳，論其淵源，獨與二南最爲親

接。又下乃有屈原之楚辭，其地望亦與二南爲近。鄭樵謂江、漢之間，二南之地，詩之所起在此。屈、宋多生江、漢，其說是也，余別有楚辭地理考詳論之。今試尙論當時之風俗才性，西人所長在實際之政教，而文學風情，則得於南方之啟瀹者爲多。故十二國風中有陳，其事顯爲突出。其所詠固是南方之風土習俗，至其雅化而有詩，則或是由大姬之故。至於其他諸國無詩，則以其被受西周之文教本不深，固不爲王朝采詩之官足迹所未到也。

本此推論，知十二國風，其輕靈者遠承二南，莊重者遙師雅、頌，皆自西周一脈相傳而下。惟其由頌而雅、而風，乃遞降而愈下、而益分。國風之作者，殆甚多仍是列國之卿大夫，薰陶於西周之文教傳統者猶深，其詩之創作與流行，仍多在上不在下；實不如朱子所想像，謂其多來自民間也。

然則十二國風何不卽止於陳，而顧以檜與曹承其後？竊謂宋儒之說於此或有可取。朱子詩集傳引程子曰：「易剝之爲卦，諸陽消剝已盡，獨有上九一爻尙存，如碩大之果不見食，將有復生之理。陽無可盡，變於上則生於下。詩匪風、下泉，所以居變風之終也。」又引陳傅良之言曰：「檜亡東周之始，曹亡春秋之終，聖人於變風之極，係之以思治之詩，以示循環之理，以言亂之可治，變之可正也。」竊意檜之風凡四篇，終以匪風，其詩曰：「誰將西歸，懷之好音。」蓋傷

王室之不復西也。此與王風首黍離，蓋皆閔周室之顚覆也。曹風亦四篇，終以下泉，其詩曰：「愾我寤歎，念彼周京。」又曰：「四國有王，郇伯勞之。」此亦言王室之陵夷，而並傷霸業之不振也。蓋王室之東，所以有國風；而霸業之不振，斯國風亦將熄。宋儒以亂極思治說之，殆非無理。今雖不知究是何人定此十二國風之次序，要之以檜、曹匪風、下泉之詩終，則宜非無意而然。而觀於匪風、下泉之詩，亦可見風詩之多出於當時列國君卿大夫士之手，仍多與當時政事有關。固不當謂風詩乃小夫賤隸、婦人女子之言，如鄭樵氏之說。而近人又輕以民間歌辭說之，則更見其無當也。

一二 詩序

繼此乃可論詩序之可信與不可信。夫四家說詩，已各不同，毛氏一家之序，豈可盡信？然亦有不可盡棄不信者。蓋詩必出於有關係而作，此大體可信者。惟年遠代湮，每一詩必求其關係之云何，則難免於盡信。朱子詩集傳一意擺脫毛序，亦所謂「齊固失之，楚亦未得」也。馬端臨非之，其說曰：「書序可廢，而詩序不可廢。雅、頌之序可廢，而十五國風之序不可廢。蓋風之爲

體，比興之辭多於敍述，風諭之意浮於指斥。有反復詠歎，聯章累句，而無一言敍作之之意者。黍離之序，以爲閔周室宮廟之顚覆，而其詩語不過慨歎禾黍之苗穗而已；此詩之不言所作，而賴序以明者也。今以文公詩傳考之，其指以爲男女淫佚奔誘而自作詩以序其事者，凡二十有四。如桑中、東門之墠、溱洧、東方之日、東門之池、東門之楊、月出，序以爲刺淫，而文公以爲淫者所自作。如靜女、木瓜、采葛、丘中有麻、將仲子、遵大路、有女同車、山有扶蘇、蘀兮、狡童、褰裳、丰、風雨、子衿、揚之水、出其東門、野有蔓草，序本別指他事，而文公亦以爲淫者所自作。孔子曰：『思無邪。』如文公之說，則雖詩辭之正者，亦必以邪視之。如木瓜，序以爲美齊桓，采葛爲懼讒，遵大路、風雨爲思君子，褰裳爲思見正，子衿爲刺學校廢，揚之水爲閔無臣，而文公俱指爲淫奔、謔浪、要約、贈答之辭。左傳載列國聘享賦詩，固多斷章取義，然其大不倫者，亦以來譏誚。如鄭伯有賦鶉之奔奔，楚令尹子圍賦大明，及穆叔不拜肆夏，寧武子不拜彤弓之類是也。然鄭伯如晉，子展賦將仲子。鄭伯享趙孟，子太叔賦野有蔓草。鄭六卿餞韓宣子，子齹賦野有蔓草，子太叔賦褰裳，子游賦風雨，子旗賦有女同車，子柳賦蘀兮。此六詩，皆文公所斥以爲淫奔之人所作，然賦之者見善於叔向、趙武、韓起，不聞被譏。乃知鄭、衛之詩，未嘗不施於燕享；而此六詩之旨意訓詁，不當如文公之說也。」

今按：馬氏之說，事證明晰，殆難否認。方玉潤詩經原始，謂：「鄭風大抵皆君臣、朋友、師弟子、夫婦互相思慕之辭。其類淫詩者，僅將仲子及溱洧兩篇。然將仲子乃寓言，非眞情；卽使其眞，亦爲貞女謝男之辭。溱洧則刺淫，非淫者自作。」又曰：「邶詩皆忠臣、智士、孝子、良朋、棄婦、義弟之所爲，中間淫亂之詩，僅靜女、新臺二篇，又刺淫之作，非淫奔者比。」又曰：「衞詩十篇，無一淫者。」今按：史記樂書云：「雅、頌之音理而民正，鄭、衞之曲動而心淫。」雅、頌、鄭、衞淫正之辨，其來久矣。論語不云乎；「放鄭聲，鄭聲淫。」然不當疑鄭風乃淫詩，並以爲卽淫者所自作。惟論語載孔子說詩：「豈不爾思，室是遠爾。」而曰：「不思而已矣，夫何遠之有。」此實千古說詩之最得詩人意趣者。所以曰：「詩三百，一言以蔽之，曰思無邪。」若如馬氏意，必謂三百首詩無一句一字不出於正思，此亦恐非孔子之本意。而朱子必斷以爲淫詩，又斷以爲女悅男之言，則其誤顯然，誠宜如馬氏之譏。蓋朱子之誤，亦誤於相傳采詩之官之說而來。而於孔疏所謂「詩人覽一國之意以爲己心，故一國之事繫此一人使言之」，如此曉暢正大之說，反蔑棄而不用；此誠大賢用心亦復有失，不能復爲之諱也。

然則詩三百，徹頭徹尾皆成於當時之貴族階層。先在中央王室，流衍而及於列國君卿大夫之手。又其詩多於當時之政治場合中有其實際之應用。雖因於世運之隆汚，政局之治亂，而其詩之

內容與風格，有不免隨之而爲變者；然要之詩之與政，雙方有其不可分離之關係。故詩三百在當時，被目爲王官之學；其傳及後世，被列爲五經之一；其主要意義乃在此。此則無論如何，所不當漫忽或否認之一重要事實也。

一三　孔門之詩教

詩之與政，既有如此密切之關係，故在當時，政治之情勢變，而詩之內容及其使用之途徑與方式亦隨而變。此爲周代歷史上一至明顯之事實。下逮春秋中葉，政治情勢已與西周初年詩方興時大不同；而詩之爲變之途徑，亦不得不窮；而其時則詩三百之結集亦告完成，詩之發展遂以停止。此下儒家崛起，孔門教學以詩、書爲兩大要典。然孔子論詩，實亦多非詩初與時周公創作之本義所在。孔子雖甚重禮樂，極推周公，然周公在西周初年制禮作樂時之情勢，至孔子時已全不存在。故孔子雖言「自衛反魯而樂正，雅、頌各得其所」，然孔子亦隨於時宜，固不見有主張恢復周公時雅、頌使用之眞實意想。僅曰：「誦詩三百，授之以政，不達。使於四方，不能專對。雖多，亦奚以爲。」如是而已。是孔子之於詩，其備見於論語者，亦僅就春秋中期以下之實際情

況，求其當時普通可行用者而言。至於西周初葉，周公創爲雅、頌之一番特殊情勢與特殊意義，轉不見孔子對之特有所闡述。惟孔子平時則必稱道及此，故使後儒有所承述，此就前引漢儒之說而可證。而孔子論詩之主要用意則已不在此。論語編者記孔子之言，亦以有關於孔子之一家言爲主。若孔子述古之語，則轉付闕如。豈有孔子平日教其弟子，乃盡於論語所見云云，而更無一語及於古史陳迹之闡釋乎？故知後來如莊周之徒，譏評孔門設教，乃謂其僅「知先王之陳迹，而不知其所以迹」，其說亦荒唐而不實也。

論語記孔子教其子伯魚，亦僅曰：「不學詩，無以言。」又曰：「不爲周南、召南，猶正牆面而立。」可見孔子論詩，與周公之創作雅、頌，用意已遠有距離。毋寧孔子之於詩，重視其對於私人道德心性之修養，乃更重於其在政治上之實際使用。故曰：「小子何莫學夫詩，詩可以興、可以觀、可以羣、可以怨，邇之事父，遠之事君，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。」又曰：「興於詩，立於禮，成於樂。」又曰：「詩三百，一言以蔽之曰：思無邪。」又曰：「關雎樂而不淫，哀而不傷。」凡孔門論詩要旨，畢具於此矣。故詩至於孔門，遂成爲教育工具，而非政治工具。至少其教育的意義與價値更超於政治的意義與價値之上。此一變遷，亦論詩者所不可不知也。

至於就文學立場論詩，其事更遠起在後。即如屈原之創爲離騷，其動機亦起於政治。屈原之

有作，乃一本於其忠君愛國之心之誠之有所不得已，猶不失小雅怨刺遺風。在屈子心中，亦何嘗自居如後世一文人，既不得意於政，乃求以文自見乎？純文學觀念之興起，其事遠在後。故謂詩經乃一文學總集，此仍屬後世人觀念，古人決無此想法也。

然詩經終不失爲中國最早一部文學書，不僅在文學史上有其不可否認之地位，抑且詩經本身之文學價值，亦將永不磨滅，永受後人之崇重；則因詩三百，本都是一種甚深美之文學作品也。惟周公運使此種深美之文學作品於政治，孔子又轉用之於教育，遂使後人不敢僅以文學目詩經。抑且循此以下，縱使其被認爲乃一項極精美之文學作品，亦必仍求其能與政教有關，亦必仍求其能對政教有用。此一要求，遂成爲此下中國文學史上一傳統觀念。而此項觀念，則正是汲源於詩三百。知乎此，則無怪詩經之永爲後代文人所仰慕師法，而奉以爲歷久不祧之文學鼻祖矣。

一四　賦比興

今欲進而探求詩經之文學價值，則請就詩之賦、比、興三義而試略加闡述之。賦比興之說，亦始見於周官，周官以風、賦、比、興、雅、頌爲六詩。毛傳本之，曰：「詩有六義焉，一曰

風、二曰賦、三曰比、四曰興、五曰雅、六曰頌。」孔穎達正義云：「風雅頌者，詩篇之異體；賦比興者，詩文之異辭。賦比興是詩之所用，風雅頌是詩之成形。用彼三事，成此三事，故同稱爲義。」又曰：「六義次第如此者，以詩之四始，以風爲先，風之所用，以賦比興爲之辭。故於風之下卽次賦比興，然後次以雅、頌。雅、頌亦以賦比興爲之。旣見賦比興於風之下，明雅、頌亦同之。」後人同遵其說，成伯璵毛詩指說云：「賦比興是詩人制作之情，風雅頌是詩人所歌之用。」卽猶孔疏之說也。

至論賦、比、興三者之辨，鄭氏曰：「賦之言鋪，直鋪陳今之政教善惡。比，見今之失，不敢斥言，取比類以言之。興，見今之美，嫌於媚諛，取善事以喩勸之。」孔氏云：「比云見今之失，取比類以言之，謂刺詩之比也。興云見今之美，取善事以勸之，謂美詩之興也。其實美刺俱有比興。」又曰：「詩皆用之於樂，言之者無罪。賦則直陳其事。於比興云不敢斥言，嫌於媚諛者，據其辭不指斥，若有嫌懼之意。其實作文之體，理自當然，非有所嫌懼也。」

今按：周官言六詩，毛傳言六義，甚滋後儒聚訟，今惟當一本孔氏正義之說以爲定。蓋詩自分風、雅、頌三體，而詩人之用辭以達其作詩之旨意，則又可分賦、比、興三類以爲說也。詩之初興，惟有雅、頌，體本近史；自今言之，此卽中國古代一種史詩也。欲知西周一代之史迹，惟

有求之西周一代之詩篇，詩卽史也。故知詩體本宜以賦爲主，而時亦兼用比興者，孔氏曰：「作文之體理自當爾」，此言精美，可謂妙達詩人之意矣。蓋詩人之不僅直敍其事，而必以比興達之，此乃一種文學上之要求；而詩三百之所以得成其爲中國古代最深美之文學作品者，亦正爲其能用比興以遣辭。故孔氏謂作文之體理自當爾，乃彌見其涵義深允也。成伯璵云：「賦比興是詩人制作之情，風雅頌是詩人所歌之用。」蓋必有得於詩人制作之情，乃始可以悟及於「作文之體理自當爾」之深意也。

詩爲中國遠古文學之鼻祖，其妙在能用比興；而此後中國文學繼起之妙者，亦莫不善用比興；此義後人發揮之者甚多。卽如朱子楚辭集注亦曰：「楚人之詞，其寓情草木，託意男女，以極游觀之適者，變風之流也。其敍事陳情，感今懷古，以不忘乎君臣之義者，變雅之類也。其語祀神歌舞之盛，則幾乎頌，而其變也又有甚焉。其爲賦，則如騷經首章之云也。比則香草器物之類也。興則託物興詞，初不取義，如九歌沅芷澧蘭，以興思公子而未敢言之屬也。」朱子指陳楚辭之繼承詩經，正在其善用比興，可謂妙得文心矣。繼此以往，唐詩宋詞，苟其得臻於中國文學之上乘，得列爲中國文學之正宗者，幾乎無不善用比興，幾乎無不妙得詩三百所用比興之深情密旨；此事知者已多，可無論矣。抑且不僅於韻文爲然，卽就中國此下之散文史論，凡散文作品之

獲成爲文學正宗與上乘者，亦莫不用比興。舉其例尤顯著者，如莊周寓言，其外貌近賦，其內情亦比興也。朱子所謂「幾乎頌而其變又有甚焉」者，惟莊周之書最能躋此境界。蓋周書之寓言，其體則史，其用則詩，其辭若賦之直鋪，而其意則莫非比興之別有所指也。

循莊周之書而上推之，即孔子論語，其文情之妙者，亦莫不用比興。即如「歲寒然後知松柏之後凋」；「子在川上，曰：逝者如斯夫，不捨晝夜」；此亦用比興，故皆有詩意。讀者循此求之，論語遺辭之善用比興處，實有不勝枚舉者。凡此後中國散文，其獲臻於上乘之作，爲人視奉爲文章正宗者，實亦莫不有詩意，亦莫非由於善用比興而獲躋此境界也。

鄭氏言比興，誤在於每詩言之，如指某詩爲賦、某詩爲比是也。如此則將見詩之爲興者特少。鄭氏似不知賦比興之用法，即在詩句中亦隨處可見，當逐句說之，不必定舉詩之一首而總說之也。每一詩中，苟其不用比興，則幾乎不能成詩，亦可謂凡詩則莫不有比興。蓋每一詩皆賦也，不僅敍事是賦，言志亦是賦。而每詩於其所賦中，則莫不用比興。此孔疏所謂「作文之體理自當爾」，所以爲特出之卓見也。

昔人曾舉詩三百中最妙者，謂莫如「昔我往矣，楊柳依依，今我來思，雨雪霏霏」之句。此兩句顯然是賦，然亦用比興。楊柳之依依，雨雪之霏霏，則莫非借以比興征人之心情也。抑且往

則楊柳依依，來而雨雪霏霏，一往一來，風景懸隔，時光不留，歲月變異，則亦莫非比興征人之心情也。若作詩者僅以直鋪之賦言之，何不曰：「昔我之往，時在初春，今我之來，已居深冬」乎？然如此而情味索然矣。故無往而不見有比興者，詩也。又何可強作三分以爲說乎？

至論比、興二者之分別，昔人亦多爭議。朱子曰：「詩中說興處多近比，如關雎、麟趾皆是興而兼比，然雖近比，其體卻只是興。」蓋朱子之意，謂若逐句看之，則「關關雎鳩」是比，「麟之趾」亦是比。若通其詩之全篇觀之，則又是興也。今按：淮南子：「關雎興于鳥而君子美之，取其雌雄之不乘居也。鹿鳴興於獸而君子大之，取其得食而相呼也。」此與朱子說可相通。而宋儒胡致堂極稱河南李仲蒙之說，謂其分賦比興三義最善。其言曰：「敍物以言情謂之賦，情盡物也。索物以託情謂之比，情附物者也。觸物以起情謂之興，物動情者也。故物有剛柔緩急榮悴得失之不齊，則詩人之情性亦各有所寓。非先辨乎物，則不足以考情性。情性可考，然後可以明禮義而觀乎詩矣。」竊謂此說尤可貴者，乃在不失中國傳統以性情說詩之要旨。可與上引成伯璵說謂賦比興是「詩人制作之情」者相發明。亦正以詩人之作，可以得人性情之眞之正，故周公創以用之於政治，孔子轉以用之於教育，而皆收莫大之效也。

然詩人之言性情，不直白言之，而必託於物、起於物而言之者，此中尤有深義。竊謂詩三百

之善用比興，正見中國古人性情之溫柔敦厚。凡後人所謂萬物一體、天人相應、民胞物與諸觀念，爲儒家所鄭重闡發者，其實在古詩人之比興中，早已透露其端倪矣。故中庸曰：「鳶飛戾天，魚躍于淵，君子之道察乎天地。」此見人心廣大，俯仰皆是。詩情卽哲理之所本，人心卽天意之所在。論語孔子曰：「知者樂水，仁者樂山。」此已明白開示藝術與道德，人文與自然最高合一之妙趣矣。下至佛家禪宗亦云：「青青翠竹，鬱鬱黃花，盡見佛性。」是亦此種心情之一脈相承而來者。而在古代思想中，道家有莊周，儒家有易，其所陳精義，尤多從觀物比興來。故知詩三百之多用比興，正見中國人心智中蘊此妙趣，有其甚深之根柢。故凡周情孔思，見爲深切之至而又自然之至者，凡其所陳，亦可謂皆從觀物比興來。故比興之義之在詩，抑不僅在詩，實當十分重視，尚不止如孔穎達所謂「作文之體理自當爾」而已也。

故賦比興三者，實不僅是作詩之方法，而乃詩人本領之根源所在也。此三者中，尤以興爲要。古人云：「登高能賦，乃爲大夫。」蓋登高必當有所興，有所興，自當卽所興以爲比而賦之。周官六詩之說，本不可爲典要，其說殆自孔子言「詩可以興，可以觀」而來。蓋觀於物，始有興。詩人有作，皆觀於物而起興，而讀詩者又因於詩人之所觀所賦而別有所興焉；此詩教之所以爲深至也。易大傳又有云：「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，仰則觀象於天，俯則觀法於地，觀鳥獸

之文與地之宜，近取諸身，遠取諸物，於是始作八卦，以通神明之德，以類萬物之情。」易傳雖言哲理，然此實一種詩人之心智性情也。「類萬物之情」者即比，而「通神明之德」者則興也。學於詩而能觀能興，此詩之啟發人之性靈者所以為深至；而孔子之言，所以尤為抉發詩三百之最精義之深處所在。故詩之在六籍中，不僅與書、禮通，亦復與易、春秋相通。後世集部，宜乎難超其範圍耳。

一五　淫奔詩與民間詩

既明於詩之賦比興之義，則朱子以國風鄭、衛之詩為多男女淫奔之辭，並謂此等淫奔之辭，多不出於男子之口，而出於女子之口者，其誤自不待辨。蓋朱子誤以比興為直鋪之賦，則宜其有此疑也。皮錫瑞詩經通論論此極允愜，其言曰：「朱子以詩之六義說楚辭，以託意男女為變風之流，沅芷澧蘭，思公子而未敢言為興。其於楚辭之託男女近於褻狎而不莊者，未嘗以男女淫邪解之，何獨於風詩之託男女近於褻狎而不莊者，必盡以男女淫邪解之乎？後世詩人得風人之遺者，非止楚辭。漢唐諸家近於比興者，陳沆詩比興箋已發明之。初唐四子託於男女者，何景明明月篇

序已顯白之。古詩如傅毅孤竹、張衡同聲、繁欽同情、曹植美女，雖未知其於君臣朋友何所寄託，要之必非實言男女。唐詩如張籍『君知妾有夫』一篇，乃在幕中卻李師道聘作，託於節婦而非節婦。朱慶餘『洞房昨夜停紅燭』一篇，乃登第後謝薦舉作，託於新嫁娘而非新嫁娘。卽如李商隱之無題，韓偓之香匲，解者亦以爲感慨身世，非言閨房。以及唐、宋詩餘，溫飛卿之菩薩蠻，感士不遇。韋莊之菩薩蠻，留蜀思唐。馮延巳之蝶戀花，忠愛纏綿。歐陽修之蝶戀花爲韓、范作，張惠言詞選已明釋之。此皆詞近閨房，實非男女；言在此而意在彼，可謂之接迹風人者。不疑此而反疑風人，豈非不知類乎？」

皮氏此論，可謂深允。呂氏春秋晉人欲攻鄭，令叔向聘焉。子產爲之詩曰：「子惠思我，褰裳涉洧。子不我思，豈無他士。」左昭十六年，餞韓宣子，子太叔賦褰裳，宣子曰：「起在此，敢勤子至於他人。」褰裳之詩，未必果是子產作。然比興之義，明白如此，又寧可必信朱子之所謂乃淫女之語其所私乎？惟皮氏又引漢書食貨志，謂；「男女有不得其所者，因相與歌詠，各言其傷。春秋之月，羣居者將散，行人振木鐸徇于路以采詩，獻之大師，比其音律，以聞于天子。」又引何休公羊解詁，曰：「男女有所怨恨，相從而歌，飢者歌其食，勞者歌其事。男年六十，女年五十，無子者，官衣食之，使之民間求詩。鄉移於邑，邑移於國，國以聞之天子。」因謂據此

二說，則國風實有民間男女之作。采詩之說，已辨在前。班、何晚在東京之世，益出左傳、王制後甚遠。彼自以漢之樂府采自民間而移以說國風，其誤不煩再辨。今皮氏謂作者爲民間男女，而其怨刺者不必皆男女淫邪之事，則又是另一種勉強游移之說，仍不可以不辨也。

蓋二南之與豳，其成詩遠在詩經結集之第一期。今所收二南之詩共二十五篇，其間容有采自江漢南國之民間歌謠，而由西周王朝卿士製爲詩篇播之弦樂者；其時亦容可有采詩之事，而非遽有采詩之官之制度之設立。至於其他十二國風，其詩篇多半已入春秋，晚在詩經結集之第三期。即謂西周一代曾有采詩之官之制度，下逮平王東遷，此項制度殆已不復存在。其時則王朝之尊嚴已失，斷不能再有「以聞于天子」之約束存在。故知班、何之說，出之傳說想像，未可據以爲在當時實有此制度也。

且縱退而言之，即謂十二國風中，其詩亦有出自民間者，此亦當下至於當時「士」之一階層而止。當春秋時，列國均已有士階層之興起，此一階層實是上附於卿大夫貴族階層，而非下屬於民間庶人階層者。今詩之編集，既明稱之曰國風，顯與民間歌謠有別，故謂此等詩篇，縱有出之當時士階層之手，亦不得便謂出自民間；況其所歌詠，本不爲男女淫邪之事，而別有其所怨刺乎！故知近人盛稱鄭樵、朱熹，必以後起民間文學觀念說詩，實多見其扞格而難通也。

然則詩經三百首，雖其結集時期有不同，雖國風起於春秋，其性質與西周初年之雅、頌有別，要之同爲出於其時王朝與列國卿大夫之手，最下當止於士之一階層；要之爲當時社會上層之產物，與當時政府有關，不得以民間歌謠與近人所謂平民文學之觀念相比附；此則斷斷然者。尙論中國文學史之起源，此一特殊之點，尤當深切注意，不可忽也。

今再證之於左傳，如僖二十八年，聽輿人之誦曰：「原田每每，舍其舊而新是謀。」襄三十年，輿人誦之曰：「取我衣冠而褚之，取我田疇而伍之，孰殺子產，吾其與之。」及三年，又誦之曰：「我有子弟，子產誨之；我有田疇，子產殖之；子產而死，誰其嗣之。」此皆出輿人，傳文僅稱曰誦，不言賦詩也。又如宣二年，城者謳曰：「睅其目，皤其腹，棄甲而復。于思于思，棄甲復來。」襄十七年，築者謳曰：「澤門之皙，與興我役；邑中之黔，實慰我心。」此則僅稱謳，亦不言賦詩。此卽前引孔穎達所謂謳歌與詩詠之辨也。又如隱元年，公入而賦，「大隧之中，其樂也融融。」姜出而賦，「大隧之外，其樂也泄泄。」僖五年，退而賦曰：「狐裘尨茸，一國三公，吾誰適從。」此則明出乎君后卿臣當時貴族階級之口，然傳文亦僅稱曰賦，不遽以爲所賦之是詩。必如衛人賦碩人，鄭人賦清人之例，其所賦乃始列入今詩三百首之列。而如上引輿人之誦，城築人之謳，與夫鄭伯母子與晉士蔿之所賦，雖見於傳文，固未嘗得入詩三百之列。又

旁證之於國語，晉語有優施之歌，又惠公時有輿人之誦，又有國人之誦，當時又有童謠，如「檿弧箕服，丙之晨，鸜鵒來巢」；其辭皆備載於內外傳，然皆不目爲詩，不入於詩三百之數。縱使其辭亦復經人之潤飾，然在當時不以入於詩列，則其事顯然。論詩者試就此思之，自知當時所得目之爲詩者，固自有其繩尺、標準，不得徑與里巷歌謠，甚至男女淫奔，隨口吟呼，一概而等視之。此又不可不爲之鄭重辨別也。

一六　中國文學史上之雅俗問題

何以於此必鄭重而辨別之，蓋又連帶涉及另一問題，此即以下中國文學史上極有影響之所謂雅俗問題是也。劉向說苑：「鄂君汎舟於新波之中，榜枻越人擁楫而歌。歌辭曰：『濫兮抃草，濫予昌枑，澤予昌州，州𩜱州焉乎，秦胥胥縵予乎，昭澶秦踰，滲惿隨河湖。』鄂君曰：『吾不知越歌，子試爲我楚說之。』於是乃召越譯，乃楚說之，曰：『今夕何夕兮，搴中洲流。今日何日兮，得與王子同舟。蒙羞被好兮，不訾詬恥。心幾頑而不絕兮，知得王子。山有木兮木有枝，心說君兮君不知。』於是鄂君乃揄脩袂，行而擁之，舉繡被而覆之。」說苑此一故事，厥爲中國

文學史上所謂雅俗問題一最基本、最適切之說明。方西周初興，封建一統的新王朝雖創立，而因疆境之遼濶，其各地方言，紛歧隔絕之情狀，殆難想像。所賴以爲當時政教統一之助者，惟文字之力爲大。而周公又憑藉於滲透以音樂歌唱而爲文字之傳播。故西周初年詩之爲用，不論在當時政治上，乃至在此下中國文化歷史上，其影響所及，皆遠較其同時存在之書之功用爲尤深宏而廣大。故縱謂中國五經，其影響後世最大者，當首推詩經，此語亦決不爲過。惟旣謂之詩，則自當與謳歌有分別，上引孔穎達疏已言之。卽就關雎二南言，江、漢之區，固可謂是中國古代詩篇之最先發源地區、或活躍地區，然周、召之取風焉以爲二南之詩者，固不僅采其聲歌，尤必改鑄其文辭。今傳二南二十五篇，或部分酌取南人之歌意，或部分全襲南人之歌句；然至少必經一番文字雅譯工夫，然後乃能獲得當時全國各地之普遍共喻，而後始具有文學的價值。此則一經思索，卽可想像得之。故今人所謂民間歌、或俗文學等新觀念，在近人論文學，固不妨高抬其聲價，以爲惟此乃爲文學之眞源。然如說苑所舉，此榜枻越人之擁楫而歌，歌辭縱妙，苟非越譯而楚說之，試問又何能入鄂君之心，而獲其共喻耶？實則如「今夕何夕」云云，所謂楚說之者，已是一種雅譯；不僅楚人喻之，卽凡屬雅歌詩所傳播之區域，亦無不喻。卽如屈原楚辭，雖篇中多用楚語，其實亦已雅化，故能成爲中國文學史上之一偉大作品。若使西周以來數百年間，楚人不被雅

化，仍以俗謳自閉，則屈原之所爲，亦僅以楚人作楚歌，亦將如此榜枻越人然。土音俗謳，終限於地方性，決不能廣播及於他方，更何論傳之後世之久遠。詩三百之產生，距今已踰兩千五百年乃至三千年之久，然使近代一初中小學生，粗識文字，此三百首中爲彼所能曉喩者，殆亦不少。如云：「一日不見，如三秋兮。」如云：「有子七人，莫慰母心。」如云：「日之夕兮，牛羊下來。」如云：「碩鼠碩鼠，毋食我黍。」一部詩經中，此類不勝枚舉；豈非如今一小學生，只略識文字，一經指點，便可瞭然乎？此三百首詩句之所以能平易明白如此，則正爲有文字之雅化；而仍滋今人之誤會，乃謂此皆當時之民歌耳，此皆當時流行各地之一套通俗歌辭耳；不悟若不經文字雅化工夫，各地民歌，卽限於各地之地方性，何能臻此平易明白！說苑所舉越人之歌，正是一好例。乃近人妄謂此等詩句，卽是古人之白話詩。若果如此，爾雅一書便可不作，揚子雲方言之類，盡屬無聊。各地白話，便已是文學上乘，而文字雅化，轉成縛障。苟稍治中國文學與中國史者，豈肯承認此說乎？

卽在中國之古代，語言文字，早已分途；語言附着於土俗，文字方臻於大雅。文學作品，則必仗雅化之文字爲媒介、爲工具，斷無卽憑語言可以直接成爲文學之事。如必謂古詩卽當時之社會民歌，民間俗曲，則如「關關雎鳩，在河之洲」，此一「洲」字，究是文字，抑語言乎？縱謂

此洲字乃本當時南國土語，然在後世，此一土語，亦久已失傳，故毛氏之傳曰：「水中可居者曰洲。」此見在漢時，苟說水中可居，則人人共喻；若只說一洲字，則未必人人能曉，因此必煩爲之作注。又如「蔽芾甘棠，勿翦勿伐，召伯所茇」，鄭箋云：「茇，草舍也。」此一「茇」字，又豈歌者之土語乎？抑詩人之用字乎？詩三百，推此類以求之，其性質亦居可見。又若謂：今時無此語，即此文字已死，已死之文字，即不當再入文學。然則凡求成爲文學作品者，豈必皆人人共喻，不須有注而後可乎？則試問今人若再爲此二詩，此「在河之洲」、「召伯所茇」二語，又當如何改作？若肯經此烹鍊，便知苟不雅化，即難成語。即中國今日之語言，亦已久經文字雅化之陶洗而來也。又且古人土語，豈出口盡爲四言，整齊劃一，如「關關雎鳩，在河之洲，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」之類乎？又豈古人文字技能之訓練，教育程度之普及，遠勝後代，而謂此十二國風皆采自民間誰何男女直心出口之所歌乎？故知詩經之得爲中國文學史上之不祧遠祖，永爲後人所尊奉，斷不可不認必有一番文字雅化之工夫。而近人偏欲以俗文學、白話詩說之，一涉雅字，便感蹙額病心，深滋不樂。此後有所謂新文學者我不知，若抱此態度而研治中國已往之文學史，我見其必扞格而難通；即開始對此三百首詩，亦便見其將無法可通也。

在中國亦非無俗文學。惟俗文學之在中國，其發展則較遲，較後起。此乃由於中國文字之獨

特性，及中國立國形態與其歷史傳統之獨特性，而使中國文學之發展，亦有其獨特之途徑。抑且中國之有俗文學，在其開始之際，即已孕育於極濃厚之雅文學傳統之內，而多吸收有雅文學之舊產。故在中國，乃由雅文學而發展出俗文學者；乃以雅文學為淵源，而以俗文學為分流；乃以雅文學為根幹，而以俗文學為枝條者。換言之，在中國後起之方言白話中，早已浸染有不少之雅言成分為其主要之骨幹。由文學史之發展言，乃非由白話形成為文言，實乃由文言而形成為白話者。不論今日中國各地之白話，其中包孕有極多之文言成分；即就宋、元時代之白話文學言，其中豈非早已包孕有許多自古相傳之文言成分乎！由此言之，則在中國文學史上，不僅文言先起，白話晚出；而且文言文學易於推廣，因亦易於持久，而白話文學則終以限於地域而轉易死亡。故近人讀宋、元白話作品，反覺艱深難曉，轉不如讀古詩三百首之更易瞭解。此豈非關於雅俗得失一至易曉瞭之明證乎？

一七　中國文學上之原始特點

中國文學史上此一特徵苟已把握，則知詩經三百首，大體乃成於當時之貴族上層，即少數獲

有文字教育修養者之手。此卽荀子所謂：「越人安越，楚人安楚，君子安雅。」謂之楚人、越人者，指民間言。謂之君子，則指上層貴族士大夫言。而文學必經雅化，必出於上層貴族士大夫君子之手，其事易見，自無可疑。而詩三百之所以終爲古代王官之學，與實際政治結有不解緣之來歷，亦可不煩辨難而論定。中國古代學術，自王官學轉而爲百家言。故此詩經三百首亦自周公之以政治意義爲主者，轉變至於孔子，而遂成爲以教育意義爲主。此一演變，亦本篇特所發揮。竊謂一經指出，事亦易明，可不煩更有所申述也。

然則中國文學開始，乃由一種實際社會應用之需要而來，乃必與當時之政治教化有關聯。此一傳統，影響及於後來文學之繼起，因此中國文學史上之純文學觀念乃出現特遲。抑且文學正統，必以有關人羣、有關政教、有關實際應用與事效者爲主；因此凡屬如神話、小說、戲劇之類，在中國文學史上均屬後起，且均不被目爲文學之正統。此乃研治中國文學史者所必須注意之大綱領、大節目，此乃不爭之事實。抑且不獨文學爲然，卽藝術與音樂亦莫不然，甚至如哲學思想乃亦復然；一切興起，皆與民生實用相關。此乃我中華民族歷史文化體系如此，固非文學一項爲獨然也。故凡研治文學史者，必聯屬於此民族之全史而研治之，必聯屬於此民族文化之全體系，必於瞭解此民族之全史進程及其文化之全體系所關而研治之。必求能着眼於此民族全史之文

化大體系之特有貌相與其特有精神，乃可把握此民族之個性與特點，而後對於其全部文學史過程乃能有眞知灼見，以確實發揮其獨特內在之眞相。而豈捃摭其他民族之不同進展，皮毛比附，或爲出主入奴之偏見，以輕肆譏彈者之所能勝任乎？

然則詩三百雖爲中國人歷古以來所傳誦，雖自古迄今經學諸儒以及詩文詞曲諸大家，對此三百首之探討發掘，已甚精卓；論其著述，汗牛不能載，充棟不能盡；而繼今以往，因於新觀點、而生新問題，賡續鑽研，實大有餘地可容。本篇所陳，亦僅爲之作一種發凡起例而已。粗疏忽略，未精未盡處，則敬以俟諸來者。區區之意，固非於近人論詩，好尋瑕釁而多此指摘也。

（此稿成於民國四十九年，刊載於是年八月新亞學報五卷一期。）